

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关于推荐辽宁省科技奖励评审专家的通知

各提各单位：

为加强省科技奖励的权威性、科学性和公正性，确保评审工作质量，我办决定对省科技奖励评审专家库进行更新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条件

1.思想政治素质高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，具有良好的科学作风、职业道德，学风端正、认真严谨，秉公办事、客观公正，热心科技奖励事业、敢于承担责任。

2.原则上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一线科技工作者（或副高级以上企业技术骨干），或者具有科研工作经历、现任正处级以上职务的科技管理人员。

3.年龄在 65 周岁以下（院士可不受年龄限制），在职，身体健康。

4.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水平、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强的判

断能力，熟悉国内外和我省相关领域的发展状况，为行业公认权威专家。

5.能够按时出席省科技奖励评审会议或参加其他有关评审工作。

二、推荐要求

1.本次推荐无专业限制，各单位应结合本地区、本部门、本行业或本领域的实际情况推荐评审专家。由于学科评审组设置发生变化，因此，已入省科技奖励评审专家库的专家，本次也需重新推荐。

2.严格保证评审专家人选的质量，优先推荐院士、长江、杰青等优秀专家、学者，特别是已经获得国家科技奖的完成人和省科技一、二等奖的前三完成人。

3.推荐前，须征得专家本人同意，同时要避免多方重复推荐。

请各单位按照附件格式填写《辽宁省科技奖励评审专家推荐信息表》，并于2024年1月26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lnskjcg@163.com。不接受专家本人直接报送。

联系人：陈 晨 马占军

联系电话：024-23983020

附件：1.辽宁省科技奖励评审专家推荐信息表

2.学科分类与代码表（GBT13745-2009）

3.辽宁省科技奖学科专业评审组评审范围

辽宁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月4日

